



关于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修订版）

众环专字[2023]1700034 号

关于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众环专字[2023]1700034 号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众环审字[2023]1700039 号）。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要求，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保留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1、存货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8、存货所述，截至 2022 年末，公司的发出商品中有 7,253.49 万元，由于这些发出商品涉及前任高管等人员正被立案调查，尚未结案。我们无法获取这些发出商品的存在性和计价的准确性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2、前任高级管理人员被相关机关立案调查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其他重要事项、2 所述，部分曾任公司高管的人员因违法违规正被立案调查。截至报告日，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我们无法判断上述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程度。

二、发表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1、重要性

在上述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221 号——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时的的重要性》确定重要性，我们选取近三年平均的营业收入作为基准确定重要性水平，截至 2022 年末，公司近三年的平均收入约为 1,548,278.00 万元，按 0.5%的比例计算的合并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为 7,700.00 万元。

2、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可能的影响

我们在对期末存货监盘的过程中，发现发出商品中有 7,253.49 万元公司无法提



供运输单、到货接收和入库单等证明其真实性的依据。由于这些发出商品涉及的违法违规违纪行为具体所涉期间尚待核实，假设上述发出商品全部不真实且不考虑可能追回的损失，该事项对公司的资产总额和净资产影响分别为 0.32%、0.73%。

综上，我们认为上述事项可能存在的错报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但由于审计范围受到限制，我们无法就此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确定是否有必要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作出相应调整。《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七条规定，当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不能得出财务报表整体不存在重大错报的结论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八条规定，当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因此，我们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了保留意见。

由于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确定保留意见涉及的事项对公司报告期内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可能的影响金额。

上述专项说明仅供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与 2022 年年度报告同时披露之用，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卢剑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丽瑜

中国·武汉

二〇二三年八月九日

